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劳等方面的教育。
- 2、配合常州市政府依法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 3、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落实。
- 4、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教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 5、负责学生学籍管理。
- 6、负责聘任、培训、考核教师和职工。
- 7、科学管理、合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改善办学条件。
- 8、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课程教学中心、教师发展中心、学生发展中心、后勤保障中心、信息技术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本级）。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发展目标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现综合育人。
2. 深化“双减三新”课程理念，推进教学变革。
3. 立足“教育家精神”丰富内涵，培养“慧创”教师。
4. 基于“慧创少年”学生形象，培育时代新人。
5. 落实“2.15”专项行动，深化教育改革。
6. 挖掘“慧通服务”品牌亮点，打造智慧校园。

（二）关键事件

1. 做好学校统领性课题的申报及基础教育教学成果项目培育，推进市、区备案课题中期评估及区微型课题的申报工作。
2. 做好市区级教学能手、教坛新秀等五级梯队申报工作。
3. 选拔优秀学科教师、班主任参加相应基本功竞赛，承办常州市音乐评优课比赛。
4. 市区整班写字比赛。
5. 4 月区五六年级资优生调研，5 月市级质量调研、区关键年级质量调研。6 月区六年级质量调研。
6. 全人员、全方位、全过程落实 2.15 专项行动。

（三）主要策略

1. 创新管理机制，打造现代化优质管理团队
 - （1）建立综合融通的网络管理机制
 - （2）建立项目共进的自主管理机制
 - （3）建立过程可视的长效管理机制
2. 聚焦质量提升，全面深化学校课程改革
 - （1）素养导向，提升课程实施效能

- (2) 规范有序，强化常规管理效能
 - (3) 多元融合，优化课堂教学模式
 - (4) 动态监测，保障教学质量提升
 - (5) 全面赋能，促进师生协同发展
3. 着眼素养进阶，打造“慧创”四有好教师队伍
- (1) 课题研究，协同提质
 - (2) 校本培训，综合跨界
 - (3) 教师发展，整体提升
 - (4) 校本教研，协同创新
4. 落实五育并举，加快形成协同育人格局
- (1) 优化德育队伍建设
 - (2) 加强养成教育工作
 - (3) 全面落实五育并举
 - (4) 规范做好少先队工作
 - (5) 实现常态化家校沟通，构建高效育人环境
5. 筑牢安全防线，深挖后勤团队“慧通”文化
- (1) 日常管理无漏点，稳固健康安全线
 - (2) 统筹兼顾抓重点，创新后勤服务线
 - (3) 慧通服务闪光点，深挖品质增长线。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2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098.82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8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3.2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24.24	本年支出合计	2,724.2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24.24	支出总计	2,724.2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24.24	2,724.24	2,724.24														
004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724.24	2,724.24	2,724.24														
004001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本级）	2,724.24	2,724.24	2,724.2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724.24	1,464.24	1,260.00			
205	教育支出	2,098.82	838.82	1,26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98.82	838.82	1,26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8.82	838.82	1,2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89	24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89	240.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3	4.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1	15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6	51.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27	33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27	33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3	200.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34	132.3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24.24	一、本年支出	2,724.2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2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098.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8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33.2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24.24	支出总计	2,724.2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4.24	1,464.24	1,245.00	219.24	1,260.00
205	教育支出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89	240.89	24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89	240.89	240.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3	4.33	4.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1	157.71	15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7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6	51.26	51.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51.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5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27	333.27	33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27	333.27	33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3	200.93	200.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34	132.34	132.3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4.24	1,245.00	219.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0.67	1,240.67	
30101	基本工资	312.98	312.98	
30102	津贴补贴	171.25	171.25	
30107	绩效工资	267.69	267.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71	157.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85	78.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6	5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93	20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24		219.24
30201	办公费	43.60		43.6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46.00		46.00
30207	邮电费	4.80		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18.00		1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		3.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2		32.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	4.33	
30302	退休费	4.33	4.3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4.24	1,464.24	1,245.00	219.24	1,260.00
205	教育支出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8.82	838.82	619.58	219.24	1,2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89	240.89	24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89	240.89	240.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3	4.33	4.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1	157.71	15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85	78.85	78.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26	51.26	51.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51.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6	51.26	5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27	333.27	33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27	333.27	33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3	200.93	200.9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34	132.34	132.3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4.24	1,245.00	219.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0.67	1,240.67	
30101	基本工资	312.98	312.98	
30102	津贴补贴	171.25	171.25	
30107	绩效工资	267.69	267.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71	157.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85	78.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6	5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93	20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24		219.24
30201	办公费	43.60		43.6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46.00		46.00
30207	邮电费	4.80		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00
30216	培训费	18.00		1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		3.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2		32.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	4.33	
30302	退休费	4.33	4.3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18.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724.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06.14 万元，增长 12.6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724.2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724.2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24.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14 万元，增长 12.66%。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编内教师养老金、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提高，员额制教师工资成本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724.2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724.24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2,098.82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教师工资等人员经费。员额制教师的工资、社保、养老金等项目支出。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等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18 万元，增长 10.84%。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编内教师养老金、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提高，员额制教师工资增加，导致预算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40.8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教师的住房补贴及在编教师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0.72 万元，增长 50.4%。主要原因是养老金、职业年金的缴费基数提高及在编教师人数增多。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1.26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教师的医保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 万元，增长 12.86%。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医保缴费基数提高。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33.2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教师的住房公积金和新职工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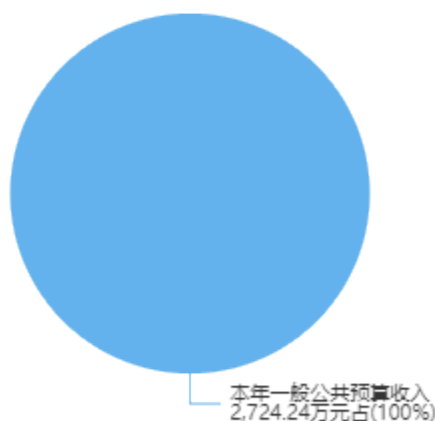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2,724.2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724.2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24.2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2,724.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64.24 万元，占 53.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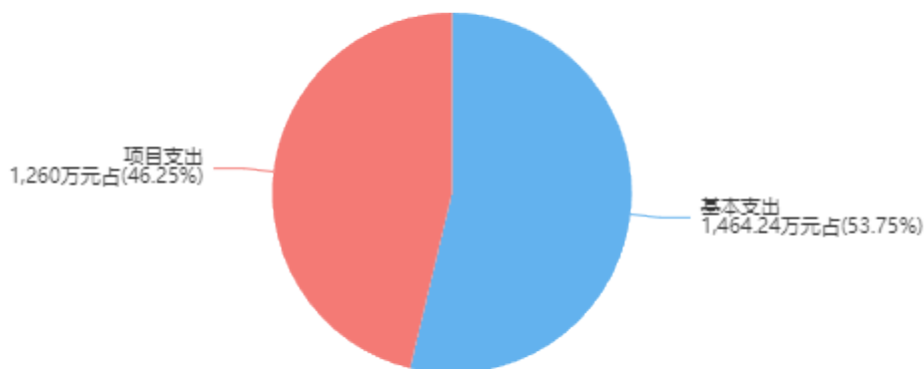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260 万元，占 46.2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24.2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6.14 万元，增长 12.66%。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编内教师养老金、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提高，员额制教师工资成本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724.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6.14 万元，增长 12.66%。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编内教师养老金、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提高，员额制教师工资成本增加。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 2,098.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18 万元，增长 10.84%。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员额制教师工资成本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 万元，减少 6.48%。主要原因是上年有退休教师补发住房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57.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02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养老金缴费基数提高。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8.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 万元，增长 52.07%。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提高。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51.26 万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 万元，增长 12.86%。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最低社保基数提标。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00.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7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32.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3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在编教师人数增多。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64.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19.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24.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14 万元，增长 12.66%。主要原因是编内教师人数增多，工资增加，编内教师养老

金、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提高，员额制教师工资成本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64.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19.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发展所需，希望通过对教师的培训，来提高全校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第二实验小学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724.24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6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